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10月28日，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6日以专人直接送达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兆星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无锡隆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推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0月28日